



202119126044

广东骥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XP4B462AY-A3

委托单位: 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废气

签发日期: 2024年11月20日

编制: 陈秋婷 (陈秋婷)


审核: 武飞 (武飞)

签发: 段钢 (段钢)

广东骥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章)



## 声 明

- (1)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、科学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(2) 本公司的检测程序按照有关检测技术标准、规范以及本公司的程序文件、作业指导书执行。
- (3) 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- (4) 本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(5)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(6) 本报告无编写人员、审核人员、签发人员的签字或签章无效。
- (7) 无  标识报告中的数据 and 结果，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，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。
- (8)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一般不受理。

地址：惠州市东江高新区东兴片区东新大道 108 号 A2 栋 5 楼 502 房

邮编：516000

电话：0752-3189935

## 一、基本信息

被测企业	惠州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被测企业地址	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侨镇联发大道第39号厂区
现场采样人员	刘天锋、黄琛森、邹竣翔、陈楚杭、邓旭镇、贺新启
采样日期	2024-11-11~2024-11-12
检测日期	2024-11-11~2024-11-14

## 二、检测信息

样品类型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有组织废气	DA001废气排放口4	氨、硫酸雾、氯化氢、氟化物	1次/天, 共1天
	DA002废气排放口2	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氨、氯化氢	1次/天, 共1天
	DA003废气排放口1	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硫酸雾、二甲苯、甲苯	1次/天, 共1天
	DA004废气排放口5	氨	1次/天, 共1天
	DA005废气排放口3	硫酸雾、氯化氢	1次/天, 共1天
	DA006锅炉废气排放口	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、林格曼黑度	1次/天, 共1天
	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	油烟	1次/天, 共1天
无组织废气	厂界无组织废气	颗粒物、臭气浓度	1次/天, 共1天

### 三、检测结果

#### 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		评价
			实测 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折算 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 速率 (kg/h)	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 速率 (kg/h)	
DA001废气 排放口4	氨	11998	0.28	—	3.6×10 <sup>-3</sup>	—	4.9	达标 <sup>b</sup>
	硫酸雾 <sup>a</sup>		ND	—	3.0×10 <sup>-4</sup>	35	1.3	达标
	氯化氢		0.92	—	0.01	100	0.21	达标
	氟化物 <sup>a</sup>	11513	ND	—	3.5×10 <sup>-3</sup>	9.0	0.084	达标
DA002废气 排放口2	颗粒物	26375	<20	—	<0.53	120	3.3*	达标
	非甲烷总烃		6.29	—	0.17	120	9.5*	达标
	氨		0.46	—	0.01	—	4.9	达标 <sup>b</sup>
	氯化氢		0.85	—	0.02	100	0.24*	达标
DA003废气 排放口1	颗粒物	13830	<20	—	<0.28	120	3.28	达标
	非甲烷总烃		4.58	—	0.06	120	9.52	达标
	甲苯		ND	—	—	40	2.86	达标
	二甲苯		ND	—	—	70	0.952	达标
	硫酸雾 <sup>a</sup>	14857	ND	—	3.7×10 <sup>-4</sup>	35	1.48	达标
DA004废气 排放口5	氨	10730	0.35	—	3.8×10 <sup>-3</sup>	—	4.9	达标 <sup>b</sup>
DA005废气 排放口3	硫酸雾 <sup>a</sup>	8805	ND	—	2.2×10 <sup>-4</sup>	35	1.3	达标
	氯化氢		0.94	—	8.3×10 <sup>-3</sup>	100	0.21	达标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		评价
			实测 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折算 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 速率 (kg/h)	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 速率 (kg/h)	
DA006锅炉废 气排放口	氮氧化物	6273	15	18	0.09	150	—	达标 <sup>°</sup>
	二氧化硫 <sup>a</sup>		ND	—	9.4×10 <sup>-3</sup>	50	—	达标 <sup>°</sup>
	颗粒物		<20	—	<0.12	20	—	达标 <sup>°</sup>
	林格曼黑度	—	<1 (级)			≤1 (级)		达标
食堂油烟废气 排放口	油烟	4011	0.3	—	1.2×10 <sup>-3</sup>	2.0	—	达标 <sup>°</sup>
评价标准	DA001-DA005 废气排放口的氨参考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 2 标准限值; 其余项目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7-2001) 第二时段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。							
	DA006 锅炉废气排放口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44/765-2019) 表 2 中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。							
	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参考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(试行)》(GB 18483-2001) 标准限值。							
备注	锅炉废气燃料类型: 天然气; 基准含氧量: 3.5%。							
	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; --表示无具体信息。							
	二甲苯以间-二甲苯、对-二甲苯、邻-二甲苯合计。							
	*表示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7-2001) 附录B, 排气筒高度(16米)处于表列两高度(15米和20米)之间, 用内插法计算其最高允许排放速率。							
	<sup>a</sup> 表示以方法检出限的一半计算排放速率。							
	<sup>b</sup> 表示排放速率达标, 不评价浓度; <sup>°</sup> 表示浓度达标, 不评价排放速率。							
	执行标准依据受测单位的排污许可证。							
DA003 点位项目的标准限值依据受测单位的排污许可证。								

## 3.2 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

采样点位	排气筒高度(米)	烟气参数				
		温度(°C)	湿度(%)	流速(m/s)	静压(kPa)	含氧量(%)
DA001废气排放口4	15	32.4	3.57	5.4	0.00	—
DA002废气排放口2	16	30.6	3.79	13.0	0.11	—
DA003废气排放口1	30	31.8	4.01	3.9	0.00	—
DA004废气排放口5	15	34.1	3.91	4.9	0.22	—
DA005废气排放口3	15	30.6	4.02	2.5	-0.01	—
DA006锅炉废气排放口	21	104.1	4.69	6.4	-0.03	6.5
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口	25	31.0	2.59	5.3	0.00	—
备注	排气筒高度由委托方提供；—表示无具体信息。					

## 3.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环境条件	风向：北；风速：1.2m/s；气温：28.1°C；大气压：100.72kPa。				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	评价
上风向1#	总悬浮颗粒物	0.271	—	mg/m <sup>3</sup>	—
	臭气浓度	<10（最大值）	—	无量纲	—
下风向2#	总悬浮颗粒物	0.354	1.0	mg/m <sup>3</sup>	达标
	臭气浓度	<10（最大值）	20	无量纲	达标
下风向3#	总悬浮颗粒物	0.393	1.0	mg/m <sup>3</sup>	达标
	臭气浓度	<10（最大值）	20	无量纲	达标
下风向4#	总悬浮颗粒物	0.357	1.0	mg/m <sup>3</sup>	达标
	臭气浓度	<10（最大值）	20	无量纲	达标
评价标准	臭气浓度参考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2标准限值；总悬浮颗粒物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 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。				
备注	“—”表示无具体信息。				

## 四、检测方法

检测类型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检出限	仪器名称
有组织 废气	硫酸雾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年）铬酸钡分光光度法（B）5.4.4.1	0.05mg/m <sup>3</sup>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氯化氢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HJ 549-2016	0.2mg/m <sup>3</sup>	离子色谱仪
	氟化物	《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HJ/T 67-2001	0.06mg/m <sup>3</sup>	氟离子计
	非甲烷总烃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	0.07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仪
	氮氧化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HJ 693-2014	3mg/m <sup>3</sup>	烟尘烟气测试仪
	二氧化硫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HJ 57-2017	3mg/m <sup>3</sup>	烟尘烟气测试仪
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HJ 533-2009	0.25mg/m <sup>3</sup>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	—	电子分析天平
	林格曼黑度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测烟望远镜法（B） 5.3.3（2）	—	林格曼测烟望远镜
	油烟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HJ 1077-2019	0.1mg/m <sup>3</sup>	多功能红外分光测油仪
	甲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/热脱附-气相色谱法》HJ 583-2010	5.0×10 <sup>-4</sup>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仪
	邻-二甲苯		5.0×10 <sup>-4</sup> mg/m <sup>3</sup>	
	对-二甲苯		5.0×10 <sup>-4</sup> mg/m <sup>3</sup>	
	间-二甲苯		5.0×10 <sup>-4</sup> mg/m <sup>3</sup>	
烟气参数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	—	烟尘烟气测试仪	

检测类型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检出限	仪器名称
无组织废气	总悬浮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1263-2022	7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电子分析天平
	臭气浓度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HJ 1262-2022	10 (无量纲)	—
备注	—表示无具体信息。			

附：点位示意图



注：“O”表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。

-----报告结束-----